

国机通用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增加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要求，作为国机通用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我们参加了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并对会议审议的增加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合理的、必要的，交易价格按市场定价原则，交易内容合法有效、公允合理，不损害公司的利益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对公司及全体股东是平等的，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，符合公开、公正和公平的原则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。

董事会在审议该项关联交易议案时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。关联董事审议该项董事会议案时已回避表决。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。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公司独立董事：

张本照

贾鹏林

杨铁成

张立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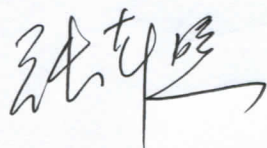
2016 年 9 月 23 日

(此页无正文，公司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《独立董事关于增加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独立意见》签字页)

公司独立董事：

贾鹏林

张本照

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hang Benzhao in black ink,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inese characters.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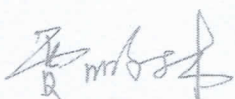
杨铁成

张立权

2016 年 9 月 23 日

(此页无正文，公司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《独立董事关于增加 2016 年日常关
联交易事项独立意见》签字页)

公司独立董事：

贾鹏林 

张本照

杨铁成

张立权

2016 年 9 月 23 日

(此页无正文，公司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《独立董事关于增加 2016 年日常关
联交易事项独立意见》签字页)

公司独立董事：

贾鹏林

张本照

杨铁成 

张立权

2016 年 9 月 23 日

(此页无正文，公司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《独立董事关于增加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独立意见》签字页)

公司独立董事：

贾鹏林

张本照

杨铁成

张立权



2016 年 9 月 23 日